

延安市第二社会福利院

延市二福函字（2026）3号

延安市第二社会福利院 关于终止延安市认知症障碍照护中心 项目初步设计和概算服务采购活动的请示

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（延安市市直单位政府采购中心）：

延安市认知症障碍照护中心项目于2025年10月变更了项目可研报告；2026年1月12日在陕西省政府采购平台办理了初步设计采购手续；2026年1月13日在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发布竞争性磋商公告。因前期工作人员未对项目实际情况、建设难度及承接主体资质要求开展详细调研，导致在支持中小微企业政策选择出现偏差。

本项目系重点民生保障工程，需严格遵循《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》推进设计与建设，目前已正式申报陕西省民政厅精品工程，建成后核心服务于失能老人，直接关系到老年群体切身利益与区域民生福祉，对建设质量、专业规范、服务配套等方面均设定极高标准。结合项目服务对象特殊性、建设规范严苛性、实施流程复杂性及技术门槛较高的客观实际，

本项目需由具备对应专业资质、丰富民生工程实操经验的中型企业全程承接、精准对接，方能确保项目符合省级精品工程要求及养老服务实际需求。

基于上述客观实际及项目核心要求，本项目无法专门面向小微企业开展采购。为保障项目建设质量、提升实施成效，筑牢民生保障防线，现特申请终止本项目采购公告，恳请予以批准。

延安市第二社会福利院
2026年1月23日

